

叶公超(1904—1981)，著名文艺批评家、作家，曾任清华、北大等校教授，编辑《新月》等杂志，后弃学从政。

叶公超

传

河南人民出版社



傅国涌 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叶公超

●
●
●
●
传

傅国涌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叶公超传/傅国涌著. -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
2004. 10

ISBN 7 - 215 - 05498 - 5

I. 叶… II. 傅… III. 叶公超 - 生平事迹
IV. K825. 4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62543 号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450002 电话:5723341)

新华书店经销 郑州文华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 毫米×1240 毫米 A5 印张 9.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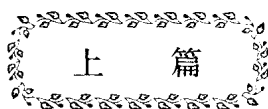
字数 230 千字 印数 1-4 000 册

2004 年 10 月第 1 版 200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18.00 元



引言.....	1
1. “人归人,文章归文章”	3
2. “可以躲到我家里去”	6
3. 不可忖测的谜	8



一、家世和教育背景.....	14
1. 父母早亡	14
2. 叔叔叶恭绰	18
3. 少年求学路	20
4. 爱默思大学	23
5. 剑桥大学	24
二、从北大到暨南.....	28
1. 初上讲台	28
2. 暨南大学	33
三、“文章新月篇”	36
1. 难忘《新月》	36
2. 早天的《学文》	40

3. 打开窗户	44
4. 门的哲学	47
5. 《文学杂志》	49
四、“水木清华地”	53
1. 学生记忆中的教授	53
2. 兼课北大	59
3. 痴情女生	62
4. 与袁永熹结婚	67
5. 告别清华	69
五、南岳·蒙自·昆明	73
1. 南岳的山水	73
2. 积水成湖忆蒙自	80
3. 昆明孝园	83
六、弃学从政	91
1. 39 天牢狱	92
2. 新加坡沦陷	94
3. 伦敦“记者之家”	97
4. 外交圈的“生”人	101
七、“怒而写竹,喜而绘兰”	110
1. 豆腐和狗	112
2. 重登讲台	113
3. 兰心竹节	115
4. “闲而狩猎”和“感而赋诗”	121
5. 养生之道	126
6. 费正清的回忆	128
7. 余生如何了	129
八、“悲剧的主角”	131
1. 叶公超的“脾气”	132

2. 叶公超与蒋介石	134
3. 有“务”无“政”	136
4. 书生本色	139
5. 面冷心热	141
6. “喜怒无常”	143
7. “我是有家归不得”	145
8. “哀莫大于心死”	148

下 篇

九、叶公超与徐志摩	150
1. 气味相投	150
2. 叶公超心中的徐志摩——“只会唱歌的人”	153
十、叶公超与闻一多	161
1. “小叶”·“二毛子”	161
2. 闻一多做人和做学问都很认真	165
十一、叶公超与朱自清	171
1. 朱自清和陈竹隐的牵线人	171
2. 燕麦炒面·碎肉面	179
十二、叶公超与吴宓	182
1. 清华园比邻而居	182
2. 从南岳到香港	190
3. 从蒙自到昆明	192
4. 搭伙叶家	195
5. 《赠阿彤歌》	200
6. 失之交臂	204
十三、叶公超与浦江清	207
1. 陪浦江清会女友	207

2. “叹息痛恨中国之政治已不可为”	209
十四、叶公超与周作人	213
1. 20 世纪 30 年代的交往	213
2. 敦促南下	215
十五、叶公超与胡适	221
1. 胡适最可爱的个性——“率直与幽默”	221
2. “到北大来对于我是一件快乐的事”	229
3. 《深夜怀友》	232
十六、叶公超与傅斯年、梅贻琦、蒋梦麟、王世杰	239
1. “赤子之心未失”	239
2. 梅贻琦也会笑,只是笑的程度很浅	240
3. 蒋梦麟的性格	245
4. 《王世杰日记》中的叶公超	250
十七、叶公超与梁实秋	254
1. 携手办《新月》	254
2. 第三次做同事	260
十八、叶公超与张大千	262
1. 病中忆大千	262
2. 狮子头·饺子	263
十九、陈香梅回忆叶公超	268
1. “不要再喊我叶叔叔,就喊我 George 吧”	268
2. 诗文起风波	269
二十、大时代的知识分子	277
1. 播洒文明的种子	277
2. 拥抱圆满	279
主要参考书目	281
后 记	2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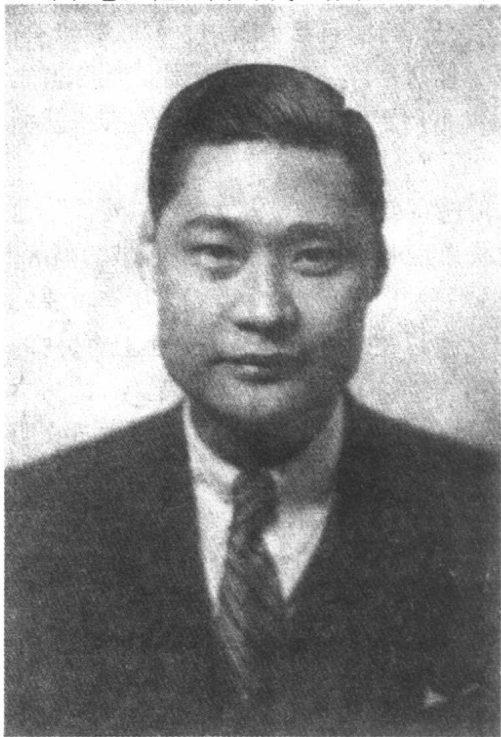
叶公超平生有两个习惯，一不记日记，二不收集照片。他认为一个人如果有成就，别人当然不会忘了他，自己也就用不着收集照片，写日记了。他的办公室中很少挂照片，家里也不挂照片。他弥留之际，还对身边的人说：“我也不留照片，照片一到我手上，我就撕掉。”

他说，他本人不写历史，但愿意创造历史。从教授到“外长”，他波澜起伏的一生经历了大时代血与火的考验，曾目睹新加坡的陷落，亲尝过希特勒轰炸伦敦的滋味，他几乎见过当时世界上所有重要的政治家，他是艾森豪威尔、麦克阿瑟、杜勒斯、肯尼迪的座上客，他的英语受到眼高于顶的英国首相丘吉尔的赏识。他是弗罗斯特的学生，他和艾略特情兼师友。他是一个中国的读书人，却深受西方文明的影响。他和胡适、徐志摩、梁实秋等自由主义知识分子为伍，是“新月派”的代表人物之一，他曾编辑过《新月》、《学文》等重要的人文学期刊。即使弃学从政之后，1946年9月，储安平创办《观察》周刊，在阵容强大的“特约撰稿人”中他也榜上有名（是《观察》撰稿人中少有的官员之一，职务是“外交部参事”），但他没有写过一篇文章。1948年年底至1949年年初，国民党政权几乎败局已定时，雷震、胡适、傅斯年等试图发起一场“自由中国运动”（成为后来台湾著名的《自由中国》杂志的先声），在雷震草拟的“自由中国社”发起人名单

上也有叶公超的名字。从编《新月》到列名《观察》“特约撰稿人”乃至“自由中国社”发起人,他在骨子里都是一个自由主义者,几十年宦海沉浮也未能淹没他的书生本色。

他属于“述而不作”的那一类读书人,平时惜墨如金,不肯轻易下笔,所以作品不多,他一生中只出版过惟一一本中文著作《叶公超散文集》,他还为书名叫“散文集”或者“散文第一集”费过一番心思,那是在1979年秋天,离他生命的终点不过两年。他的英文著作倒是有好几种。

陶希圣这样评论他:“文学的气度,哲学的人生,国士的风骨,才士的手笔。”他和同时代无数杰出的知识分子把酒言交,谈诗论文。



清华大学教授叶公超(20世纪30年代)

虽然他从不写日记,却在胡适、吴宓、朱自清、浦江清、王世杰、柳无忌、周作人……的日记中留下了生命的踪迹。他桃李满天下,从北京大学、暨南大学到清华大学,直到西南联合大学,作为一名出色的外文系教授,他在14年的教授生涯中培养了济济英才,废名、梁遇春、钱钟书、卞之琳、杨联升、季羨林、常风、辛笛、赵萝蕤、李赋宁、杨振宁、穆旦、许国璋、许渊冲等都是他的学生。一位学生说:“他已长眠地下,他的桃李芬芳遍满五洲,

每一个弟子都是他的活纪念碑。”我不太同意这一说法,叶公超是20世纪一道独特的风景线,他的精神风采、泱泱气度都已随着他的逝去而风流云散。无论他的学生中有多少人在各自的领域有过怎样出色的表现,都没有人能成为“他的活纪念碑”,他的时代已经无可挽回地过去了,但他所走过的道路在中国知识分子中有着典型的意义。

1. “人归人,文章归文章”

1936年10月,鲁迅在上海病逝,时在北大的叶公超特地把鲁迅所有的作品都搜集来,不眠不休地花了好几天时间把它们一口气读完,然后写了《关于非战士的鲁迅》一文,发表在当年11月1日的天津《益世报》增刊上。他充分肯定了鲁迅在小说史研究、小说创作及文字能力三方面的成就,对鲁迅作为“非战士”的一面作了充分的肯定。他说:“我有时读他的杂感文字,一方面感到他的文字好,同时又感到他所瞄准(鲁迅最爱用各种军事名词的)的对象实在不值得一粒子弹。骂他的人和被他骂的人实在没有一个在任何方面是与他同等的。”

12月8日,他又写下一篇更长的《鲁迅》专论,对鲁迅作了全面的公正评价,发表在1937年1月25日的《北平晨报》文艺副刊上。他认为“五四之后,国内最受欢迎的作者无疑的是鲁迅”,并指出:“在政治上,他的确是个很可贵的酝酿者(agitator),因为他有历史上成功的酝酿者所需要的条件:锋锐的讽刺,浓烈的大量的情感,动人的真挚与亲切。但是,他绝对不是能做政治领袖的人,如史达林、希特勒、莫索里尼等都是同样地要压迫人的,要扑灭个人主义的,要取缔言论自由的。鲁迅在压迫之下‘反抗一切的压迫’,究竟是反抗压迫本身呢?抑或因压迫者可恨而反抗压迫呢?我们不敢妄论,也许二者兼而有之;不过我相信,假使请他来压迫人,统治人,他还是如他

自己所说:‘不够刻毒吧。’”

他热烈地称赞鲁迅最成功的杂感文:“他的情感的真挚,性情的倔强,智识的广博都在他的杂感中表现的最明显。……在这些杂感里,我们一面能看出他的心境的苦闷与空虚,一面却不能不感觉他的正面的热情。他的思想里时而闪烁着伟大的希望,时而凝固着韧性的反抗狂,在梦与怒之间是他文字最美满的境界。”

连素来宽容的胡适(曾批评苏雪林对待鲁迅的态度、帮助《鲁迅全集》的出版),读了这样的评论也很不高兴,不无责怪地对他说:“鲁迅生前吐痰都不会吐在你头上,你为什么写那样长的文章捧他?”叶公超却是另外一种想法:“人归人,文章归文章,不能因人而否定其文学的成就。”

遥想当年,鲁迅与“新月派”,左翼知识分子与自由主义知识分子之间,曾经水火不容,作为“新月派”的代表人物之一,作为曾与鲁

迅激烈论战的梁实秋的挚友,叶公超在鲁迅身后却能做出如此客观公允的论断,说出这样的公道话,更加难能可贵。作为一个文学批评家,他是客观、中立的。他强调的是鲁迅“非战士”的一面。你可以不同意叶公超的论断,但对一个向来只知道党同伐异的民族来说,这无疑是一个崭新的启示。

这是西方自由主义思想熏陶的结果。他从少年时代起就远渡重洋,受过完整的英美教育,接受了古希腊以来深厚的人文思想,如他晚年所回忆的“爱默思的教育,完全是人文教育”。无论是对朋



鲁 迅

友,还是对论敌,他都显得那么宽容。在知人论世时,常常不以小圈子为重,没有门户之见,能超越派别的局限。早在鲁迅生前,他就坦然地指出:“我觉得鲁迅的散文比徐志摩的好。”他在鲁迅身后,连写两文,持论公正,也就一点也不奇怪了。1939年8月,他在西南联大时写过一篇《谈白话散文》,还以鲁迅为例:“他的力量往往就在语词里,他的语词有许多是从文言里来的,也有按语法自造的,也有从西文借来的。他的好句子也多半是一个或几个语词构成的;短悍、锋锐、辛辣、刻毒——所有他文字的特色都埋伏在他的语词里。”

作为英语比中文还要好的外文系教授和新文学批评家,叶公超与反对白话文、维护旧文化的林琴南完全不是同路人,但对不懂外语的林琴南在翻译上的作为,他照样有他的持平之论。他曾对学生艾山等说:“庞德翻译中国的《诗经》,林琴南翻译西洋小说为中文,其中美妙传神处,可以拍案叫绝。虽然庞德本人并不十分了解中文。林氏不懂英、法原文,翻译时通过别人叙述情节,一段情节还没有完结,林氏早就把那一段译文写得妥妥当当了,有时比原文还要通达简洁,真是了不起的事!”他对林琴南的由衷赞赏也是“人归人,文章归文章”的一个显著例子。



林琴南,中国文学家。他依靠他人口述,用古文翻译欧美小说170余种。此为他翻译的《巴黎茶花女遗事》书影

2. “可以躲到我家里去”

《新月》鼎盛时代,胡适、梁实秋、罗隆基等热心论政、批评现实,留下了光耀史册的《人权论集》,叶公超几乎对政治毫无兴趣,没有发表过和政治有关的一个字。20世纪30年代,面对日本侵略、民族危机,他也没有写过什么抗日文章,但这并不表明他没有热血,也不是没有自己的看法。当年清华化学系学生华道一在《叶公超教授掩护我免遭逮捕》一文中回忆:

1936年2月29日清早,北平的国民党军警当局在清华园逮捕了3个学生,被闻讯而来的清华学生抢回,他们还愤怒地砸了军警的汽车。结果,当局出动大批军队包围清华园,要进来抓人。一时风声鹤唳,空气极为紧张。上午,华道一照常在图书馆底层的阅览室看报,叶公超住在清华北院,每天早上都从阅览室穿行而过。他特地走过去对华道一说:“今天空气这么紧张,你有什么地方可以躲藏吗?”华说:“我没有地方去,只得等军警进校再说吧。”叶亲切地说:“你如没有地方去,可以躲到我家里去。”

他的话让学生感到意外而且温暖,华道一只是选读了他讲授的“二年级英语”,虽然成绩很好,经常得“E”(Excellent,90分以上),可平时的作业都是由助教批改的,除了课堂上听他讲课外,几乎没有什么个别交往,还以为叶公超不一定认识自己呢。显然,叶公超不仅认得这位外系的学生,而且认为华可能是军警逮捕的对象。事实上,华确是清华学生救国委员会的成员,当天下午,在当局交给梅贻琦校长的“黑名单”上就有华的名字。名单上共有二三十人,一部分加了两个圈,表示情节严重,一部分加了一个圈,另有一部分没有圈。华属于加了一个圈的。

从梅校长家出来,已是暮色四合,华道一匆忙到食堂吃了饭,然

后到了叶家,受到老师的热情接待,安排睡在小客厅的长沙发上。叶公超还专门召集全家,除了叶太太,还有一个男工、一个女保姆。他介绍说:“这位是我的表弟,姓王,不是清华学生。他昨天从北平城里到西山去玩,今天到我家来,恰值清华进城校车停驶,出不去了,故今晚宿在我家。”事实上是让一家人统一口径。

当夜下着雪,军警闯入清华园,闹了个天翻地覆,抓了几十个学生,而华道一睡在叶家温暖的客厅里。第二天早晨,叶公超亲切地招呼华和他同进早餐,把大量的奶油往华的盘子里盛,并说:“奶油能产生大量热量,对你大有好处,看来你还得逃亡,够苦的了。”

那时的报纸都奉令称共产党为“匪”,华还记得,叶公超特地指着一段红军从陕西渡过黄河进入山西的消息,只是讲“共产党”如何如何,在这位左倾的学生看来,“他那时的政治态度是比较客观的”。

这只是一件普通的事,当时的老师们几乎都是这样做的,那天朱自清家里也躲了6个女生。显然,叶公超对当时军警当局愚蠢、野蛮的做法不满,同情那些为抗日救亡奔走呼号的学生,所以这位从不过问政治的教授才会有这样的义举。华道一说:“我想他关怀、掩护一个青年学生,在他看来并不是什么大事,日久他恐怕只记得掩护过一个学生,也许不再记得这个学生姓甚名谁了。”但学生永远忘不了这一幕。

北大学子艾山回忆,抗战前夕叶公超上课,“不常谈到时事,但一谈到,总是说明,日本军阀没有蠢动,大家还可以短期地和平相处一段日子;蠢动一开始,那他们便是自挖坟墓了!不管平时破破烂烂,大家四分五裂,对外战争一开始,国战一开始,大家会抛弃成见,凝聚在一起救亡图存,拟定方案。中国太大了,要吞,谁也没有本领吞得下去的”。

1940年秋天上海之行,39天牢狱的噩梦改变了叶公超后半生的命运。他踏上弃学从政之路,首先是因为抗日,他在晚年说:“我之所以进入外交界,完全是因为抗战的关系。若没有抗战,我想我是不

会进外交界的。”这次意外的囚禁经历是他从政的直接动因,但如果没有他内心深处的民族情怀,没有他对生养他的祖国的爱,他也不会民族危机的关头作出这一选择,义无反顾地做“过河卒子”,远离家人,奔走于新加坡、伦敦。包括叶公超、胡适在内的许多受西方教育、信奉自由主义的知识分子,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他们深入骨髓的民族感情,他们对这个国家诚挚的爱,不是狭隘的民族主义者、爱国主义者所能想像的。

3. 不可忖测的谜

许多熟悉叶公超的人都说他“方面大耳,头发溜光,个儿高,背微驼,肩胸宽厚西装挺,口衔一个栗色大烟斗,一派英国绅士风度”。



口衔烟斗的叶公超,在思考什么?

初回国时,闻一多甚至戏称他是“二毛子”,意思是他连英、美小孩骂人的话都学会了,可是中文并不怎么样(实际上,他的中国文化根基固然不及闻一多,但也有相当造诣)。他的英语演说曾倾倒了许多英、美人,抗战期间在伦敦从事国际宣传工作,他的英语受到丘吉尔的夸奖。一位非洲的外交家说他雄辩滔滔的时候,密不容针。

他出“使”美国时,一次应西雅图的“中国之友会”和“世界问题研讨会”之邀发表演讲。“他不看讲稿,出口成章,手挥目送,亦庄亦谐。有时候讲得离题万里,似脱缰之马,但是忽然轻轻一勒,又回到

本题,言归正传。有时声若洪钟,排山倒海;忽然把声音降低到如怨如慕,窃窃私语,全场听众屏息静听。”他演讲完毕,三四百位听众起立鼓掌,历数分钟不息。华盛顿大学著名政治学教授乔治·马丁和远东问题专家乔治·泰勒,还有著名汉学家小卫礼贤等都赞许他的英语是“王者英语”,声调和姿态简直可以和丘吉尔相媲美。在晚年,他仍主要看英文报纸。

即便如此,他对自己所倾心的西方文明,对英美等国,他也不盲目迷信,一味崇拜。在长沙临时大学文学院一次公开的演讲会上,他攻击英国绅士们保守的劣根性,夜郎自大,爱贪小便宜,结果赔了夫人又折兵,犹茫然而不自知。他说起来,态度严肃,声色俱厉,把英人燕卜苏也逗笑了。他说到西装袖子的纽扣,现在用来装饰,其起源乃防止大家大吃大喝了后,用袖子揩嘴巴。洋人打领带,更是妙不可言,便于让人牵着脖子走,而且面对牵着他的人,表示由衷的臣服。他劝大家对别人的风俗、习惯多了解些,了解其根源,省得一味模仿人家,像俗语所说,反穿皮袄,装模作羊(样)挺神气。

朱自清在日记中说他平时生活中“处处蔑视外国规矩”。

在外交舞台上,有人把他比作春秋时的晏子,他的能言善辩来自于“诗教”,他常说:“不学诗,无以言。”他出身于一个世代书香之家,几乎是个天生的诗人、书画家,但他自小接受西方教育,早已超越了一个传统中国文人的局限,他是桃李满天下的名教授,也是进入了文学史的批评家,但他更是一位永远不懂得“听话”的书生,一个即使身在官场依然不失其本来面目的知识分子,一个率性而为的真人。

与他的脾气、风骨相比,他的才情、文章、书画都不是第一位的。在一个封闭社会,他的直言、他的自信、他的才气,注定了他的结局。被迫离开“外交界”之后的20年中,他只能“怒而写竹,喜而绘兰”,写竹的时候总比画兰多。

但无论如何,他的一生没有白活。1981年11月18日晚上,他在病榻上对记者于衡说:“我希望能再活个三年五载,整理一些少年

